

# 三门峡市司法局

## 三门峡市开展“信易+法律服务监管” 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河南省社会信用条例》和《三门峡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考核办法》（三信用〔2021〕1号文件印发）精神，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加大守信激励、失信惩戒机制建设力度，积极营造“守信受益、信用有价”的价值导向，结合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按照中央、省部署和全市关于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要求，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制度，构建以信用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体制，推动在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等职能中使用信用产品，培养社会诚信意识，提高公民道德水平，形成守信收益、信用有价的社会氛围。

### 二、工作目标

通过“信用+法律服务监管”守信激励工作机制，深入推进司法行政领域诚信建设。加强司法行政信用信息的归集与共享，

建立守信激励失信惩戒机制，完善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进一步提升全市法律服务行业信用意识，不断规范行业秩序、优化行业环境，推进法律服务行业高质量发展。

### 三、实施对象

信用状况良好的律师、公证、司法鉴定、基层法律服务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包括但不限于三门峡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信用等级 A 级或受评 A 级单位、文明单位、诚信单位等法律服务机构和从业人员。

### 四、激励内容

**（一）开通“绿色通道”。**对三门峡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信用等级为 A 级或受评 A 级单位、文明单位、诚信单位等法律服务机构及其从业人员，享受行政审批绿色通道，优先办理、加快办理审批业务。

**（二）做好沟通服务。**依托信豫融中小企业融资综合信用服务平台，对有融资或贷款需求的三门峡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信用等级为 A 级或受评 A 级单位、文明单位、诚信单位等法律服务机构和从业人员，积极推介、主动对接。

**（三）优先创先评优。**在文明单位、文明个人和诚信单位、诚信个人等各类评选和市级以上法律服务行业相关评选活动当中重点推介，并作为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

**（四）开展表彰奖励。**常态化开展诚信法律服务行业主题实

践活动，每年表彰诚信法律服务机构和从业人员，为全市法律服务行业树立诚信典范。

**（五）扩大社会影响。**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等多种方式，重点宣传诚信法律服务机构和从业人员的典型案例，提升诚信法律服务机构和从业人员的社会美誉度。

##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有关科室、机构要提高思想认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把落实“信易+法律服务监管”工作要求作为建强法律服务队伍、提升法律服务水平的重要抓手，主动作为，统筹协调，发挥优势，形成工作合力。

**（二）完善工作机制。**有关科室、机构要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建立工作机制，细化分解目标任务和工作措施，明确工作职责和责任人员，狠抓“信易+法律服务监管”任务落实。

**（三）总结推广经验。**有关科室、机构要不断总结提炼好的经验做法，组织现场会、报告会，利用各类媒体积极宣传推广，不断提高信用建设的影响力，共建共享诚实守信的社会环境。